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是指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重大决策、重要政策、重大改革措施、重大工程建设项目、与社会公共秩序相关的重大活动等重大事项在制定出台、组织实施或审批审核前，对可能影响社会稳定的因素开展系统的调查，科学的预测、分析和评估，制定风险应对策略和预案。为有效规避、预防、控制重大事项实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社会稳定风险，为更好的确保重大事项顺利实施。

科学定义

习总书记在 2012 年 11 月“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要抓好六个方面工作”时指出：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决策，要认真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充分听取群众意见和建议，充分考虑群众的承受能力，把可能影响群众利益和社会稳定的问题和矛盾解决在决策之前。

习总书记在 2015 年 5 月“要把风险想得更深入些”时指出：要清醒认识面临的风险和挑战，把难点和复杂性估计得更充分一些，把各种风险想得更深入一些，把各方面情况考虑得更周全一些，搞好统筹兼顾。要坚持经济发展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全面解决好人民群众关心的教育、就业、收入、社保、医疗卫生、食品安全等问题，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更实在地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中办、国办于 2015 年 4 月发布《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时强调：落实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切实做到应评尽评，着力完善决策前风险评估、实施中风险管控和实施后效果评价、反馈纠偏、决策过错责任追究等操作性程序规范。落实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协调会议纪要月报制度，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建立调处化解矛盾纠纷综合机制，着力防止因决策不当、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不及时等引发重大群体性事件。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简称：稳评）已被提升为重要的党政国策，因此亟需实事求是地给出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科学定义。结合社会发展的四个典型阶段，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简称：稳评）也具有相应的定义。

粗放阶段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指仅评估项目或政策等待评事项，是否具有可能引发群体事件的风险。

规范阶段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指在政策、项目、活动的制定或实施之前，通过全面科学地分析可能影响社会稳定的因素，预测其损害程度，预估责任主体的承受能力，进而综合评定风险等级。

精细阶段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指系统应用风险评估的科学方法，全面评估待评事项可能引发的社会稳定风险，客观预估责任主体和管理部门对社会稳定风险的内部控制和外部合作能力，科学预测相关利益群体的容忍度和社会负面影响，提前预设风险防范和矛盾化解的措施，进而确定该待评事项的当前风险等级，并形成循环。

人性阶段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指同时兼顾两个维度：一是民众抵触和抗议的最小化，也即底线思维的反对最小化；二是民众满意度的最大化，也即人性化导向的满意度最大化。

规范要求

在现阶段，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简称：稳评）应尽早规范化、努力精细化、尽力人性化。因此，现阶段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亟待符合规范的要求。

综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的目标：降低民众的反对度和提升民众的满意度，始终不会动摇。但建立健全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则要认识到不同阶段的社会稳定评估具有相对应的科学定义，并且将是伴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而持续优化和改进的动态过程。

评估机制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作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2013年11月12日），强调**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

在稳评与稳管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总结的基础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亟待建立健全。理想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是指系统应用风险评估的科学方法，全面评估待评事项可能引发的社会稳定风险，客观预估责任主体和管理部门对社会稳定风险的内部控制和外部合作能力，科学预测相关利益群体的容忍度和社会负面影响，提前预设风险防范和矛盾化解的措施，进而确定该待评事项的当前风险等级，并形成循环。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应该由五部分组成：评估风险度，提升承受力，内部防范力，外部公信力，立体联动机制。

在我国的转型期，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的建立健全，虽任重道远，但意义重大，是在民主法治社会实施善治（**Good Government**）的先决条件。

第一，社会稳定风险源的持续变动，要求稳评和稳管的配套和升级；

第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范围的“应评尽评”原则，将从管理方设“重大”标准，转为民众设“利益相关”标准，评估的覆盖范围将大幅度扩大；

第三，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必须与社会稳定风险管理结合，以评促管、边管边评、先管后评等方式将予实施，稳评将从立项前的一个环节，转变为持续全部过程的管理活动；

第四，规范化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技术上引入了国际上先进的风险管理标准，究其实质是最大范围地识别潜在问题，最大程度地分析社会风险，最为谨慎地确定风险等级，最大力度地防范社会问题，最大诚意地调处矛盾纠纷；

第五，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与管理，目前虽是“先评估后立项”的形式要件，但却是当前最为符合社会服务管理“民本”要求的管理要件，在抵御“风险社会”的同时也将有力推动“民本善治”的到来。

北京咨瑜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www.zi-yuxuan.com